

2021 年度

中共乐山市委党校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2年9月29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6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5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7
第四部分 附件.....	20
第五部分 附表.....	4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5
二、收入决算表.....	45
三、支出决算表.....	4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5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45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5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5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5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5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5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中共乐山市委党校是市委、市政府轮训和培训全市科级以上党员干部、中初级公务员并进行理论研究和理论宣传的部门。有计划地轮训科级和县级领导干部，培训县级后备干部和理论骨干；有计划地培训中初级公务员及统战干部和党外干部；协同组织人事部门对学员在党校学习期间的表现进行考核鉴定；研究宣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围绕党的中心任务和市委、市政府的部署，对全市重大现实问题开展理论研究，并提供市委、市政府决策参考；负责对县级党校进行业务指导；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加强政治引领明方向。1. 始终坚持党建先行。制发年度《机关党建工作要点》《党员干部理论学习安排意见》《党员教育培训计划》，实行党建工作“清单制+责任制”，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2. 守牢意识形态阵地。制定《意识形态工作管理制度》《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报告会、理论研讨会、讲座、论坛等教学科研活动审批审查制度》，

加强对意识形态风险点的监督检查力度。3. 抓好党史学习教育。制定党史学习教育 1+5+1 方案，校委中心组开展党史专题集中学习 22 次，校委班子成员在各支部上专题课 18 人次，教职工集中上专题党课 7 次，参加专题现场教学 2 次，开展党史专题研讨 20 余次，真正做到学深悟透。4.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巡察整改要求，制定《市委党校落实市委第二巡察组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方案》，制定《2021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完善《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

二是聚焦主责主业履职能。1. 教学培训质效稳步提升。优化课程体系，突出党的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设置教学专题 109 个；开发党史教育新专题 10 个，开办主体班次 31 期、培训学员 3026 人次。全年举办外训班次 31 期、培训学员 2166 人次。多途径扩大在职研究生招生宣传，有效报名达 659 人，录取在职研究生 50 名，毕业 75 名。2. 科研咨政水平稳步提高。结项省委党校课题 16 项、省社院重大课题 1 项、市社科课题 13 项、校级课题 49 项，立项川渝党校系统 2021 年党史学习教育专项课题 1 项、市社科课题 13 项。公开出版论文集 1 本、专著 1 本、校本教材 2 本。3. 思想引领作用稳步彰显。在公开刊物发表理论文章 33 篇，入选省委党校“庆祝建党 100 周年”征文 6 篇，入选省委党校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理论研讨会 4 篇，获市委宣传部“庆祝建党 100 周年”征文比赛二等奖 1 篇、三等奖 1 篇、优秀奖 1 篇。举办 2021 年“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理论研讨会，征集文章 43 篇，评出特别奖 2 篇、一等奖 8 篇、二等奖 12 篇、三等奖 15 篇。《中共乐

山市委党校学报》增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专栏，刊载文章 109 篇，学术性和影响力稳步提升。选派教师参与党史学习教育、十九届六中全会、省委十一届十次全会、市第八次党代会精神宣讲、“双百”普法宣传等，全年宣讲 100 多场次，受众 2 万余人次。

三是深化分类建设促发展。制定《乐山市党校（行政学院）2021—2025 年发展规划》，完成对县级党校办学质量初评。按照“一核两翼双带”党校分类建设布局，建强市委党校一核引领，选派 9 名教学科研骨干任县级党校副校长，两名正高职称教师为独立办学县级党校对口帮扶联系人，形成市县党校上下贯通、协同联动的工作机制，制定两翼党校联盟方案，确定两翼师资互派、精品课程共同开发、教学基地同步打造的发展路径，促进县级党校整体提升。

四是脱贫攻坚获表彰。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扶贫工作的决策部署，派驻帮扶干部 4 人，投入帮扶资金 50 余万元，协调资金 300 余万元，倾力帮扶马边县苴坝乡龙桥村。2021 年 5 月，市委党校被省委省政府表扬为脱贫攻坚“五个一”帮扶先进集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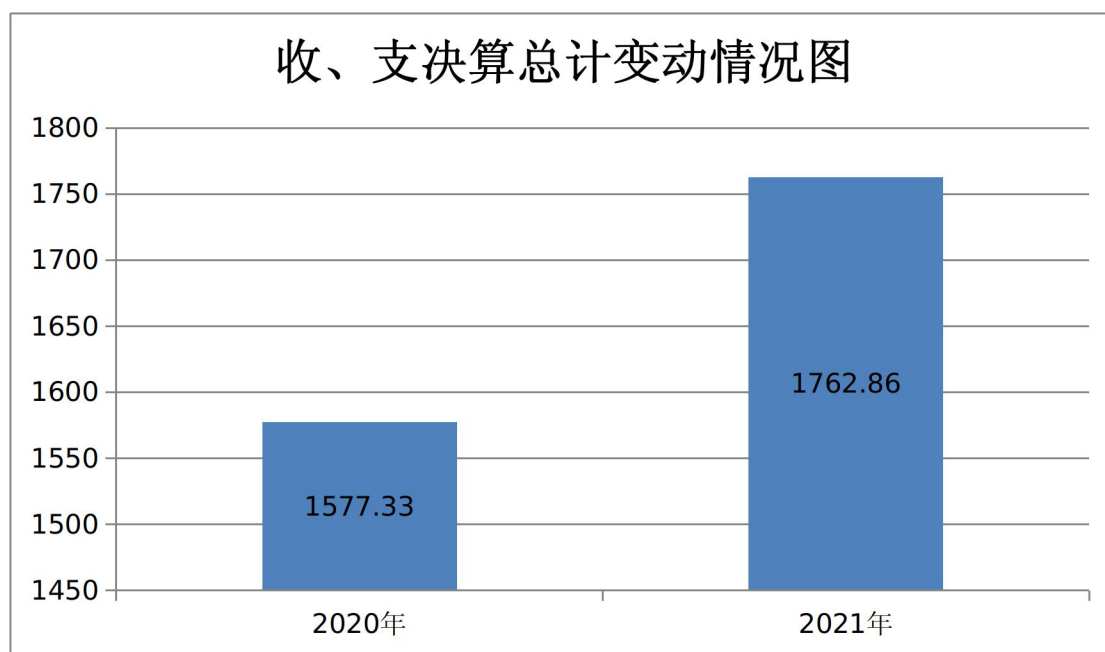
二、机构设置

中共乐山市委党校预算单位 1 个，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无下属二级单位。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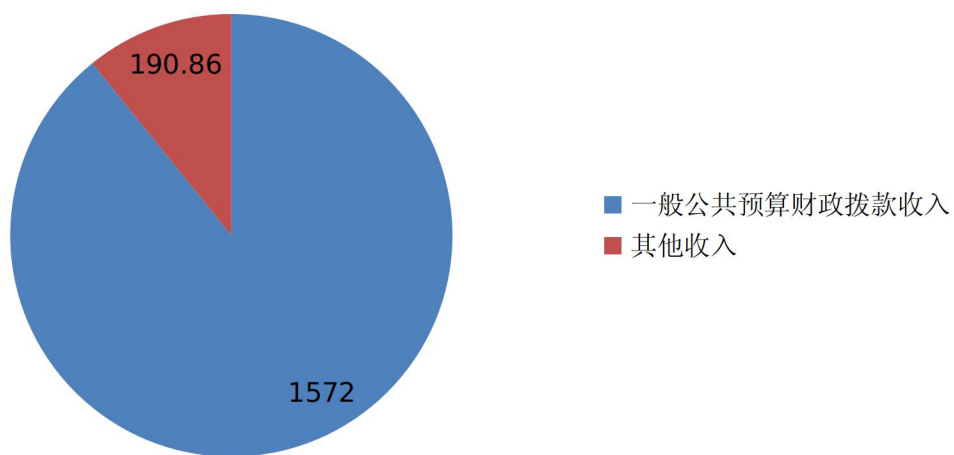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1762.86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85.53 万元，增长 11.76%。主要变动原因是按照省委组织部下发《市县级党校主体班班次办学规范（试行）》文件要求增加办学班次以及按省委要求及结合乐山实际开展市县级党校分类建设和办学质量评估工作增加相应费用。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收入合计 1762.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72.00 万元，占 89.17%；其他收入 190.86 万元，占 10.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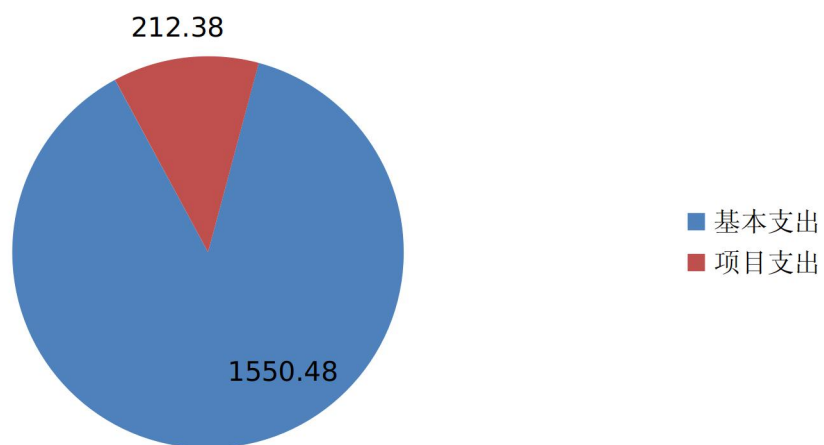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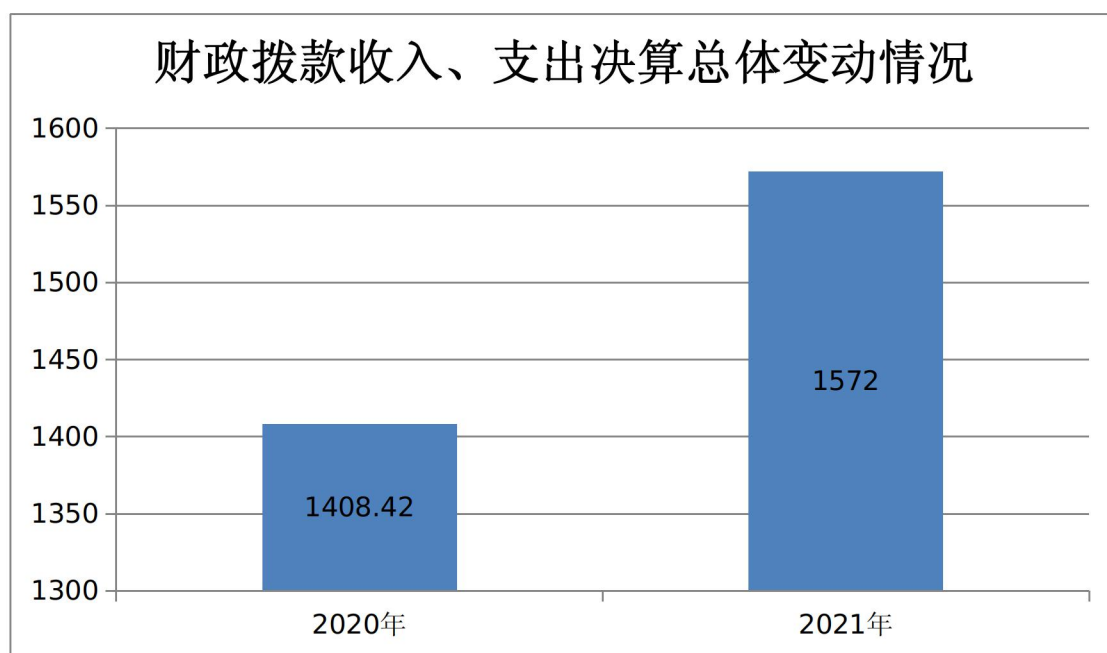
2021年本年支出合计1762.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50.48万元，占87.95%；项目支出212.38万元，占12.05%。

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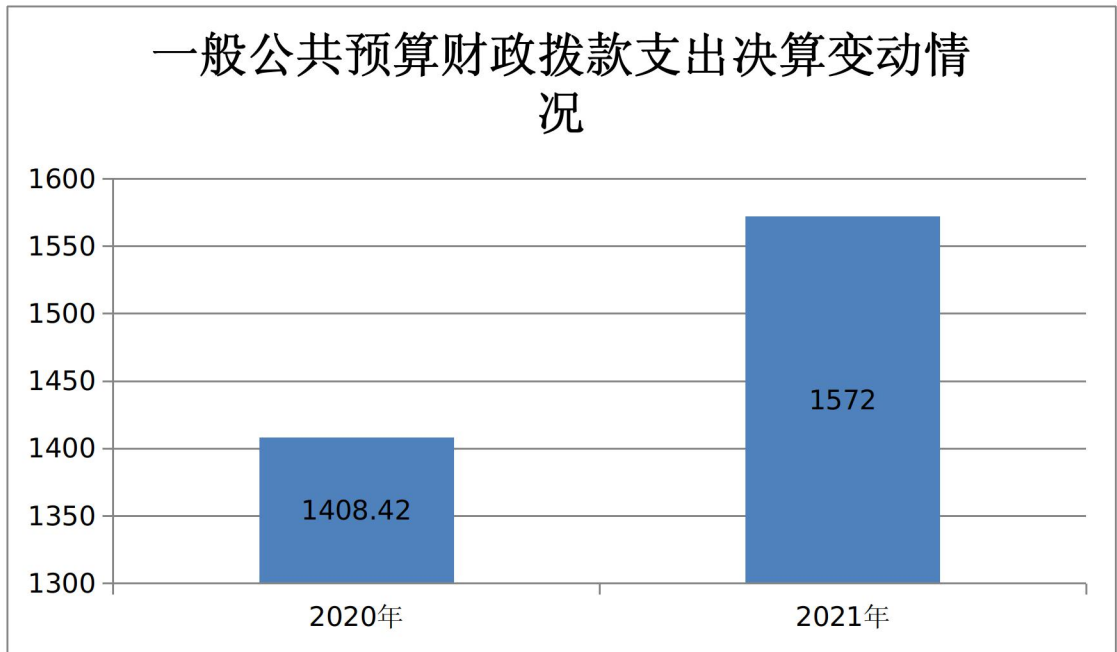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572.00万元。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63.58万元，增长11.61%。主要变动原因是按照省委组织部下发《市县级党校主体班班次办学规范（试行）》文件要求增加办学班次，相应费用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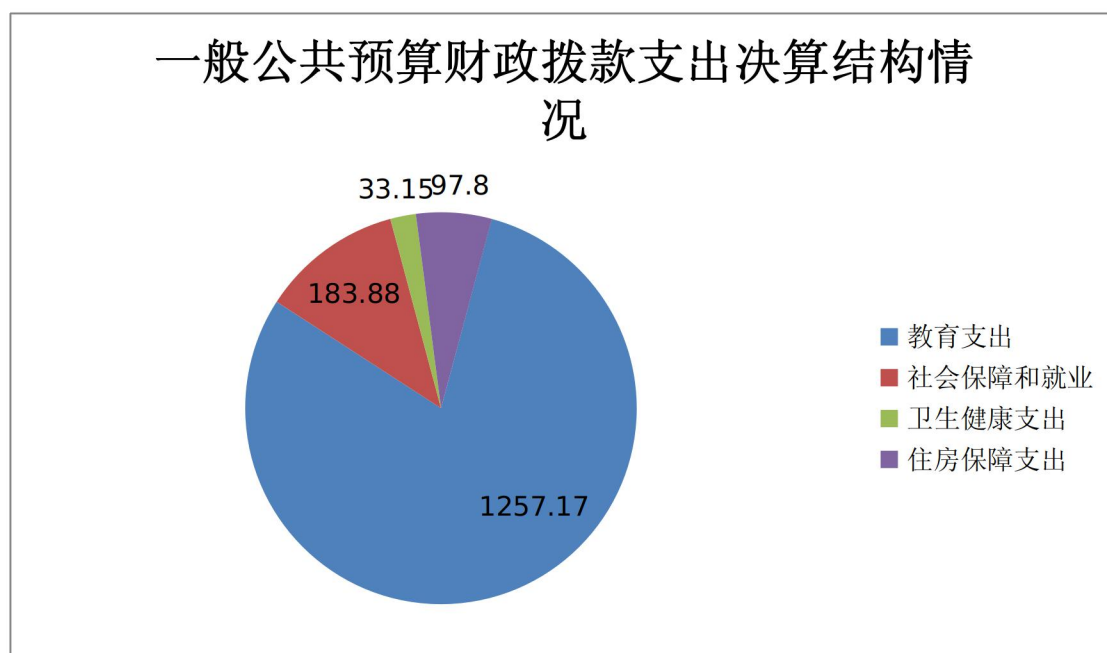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7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9.17%。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63.58万元，增长11.61%。主要变动原因是按照省委组织部下发《市县级党校主体班班次办学规范（试行）》文件要求增加办学班次，相应费用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72.0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类）1257.17万元，占79.9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83.88万元，占11.70%；卫生健康支出33.15万元，占2.11%；住房保障支出97.80万元，占6.2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572.00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支出决算为1257.16万元，完成预算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86.95万元，完成预算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3.48万元，完成预算100%。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47万元，完成预算1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35.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3.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8.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5.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97.8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28.5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18.5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209.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专用设备购置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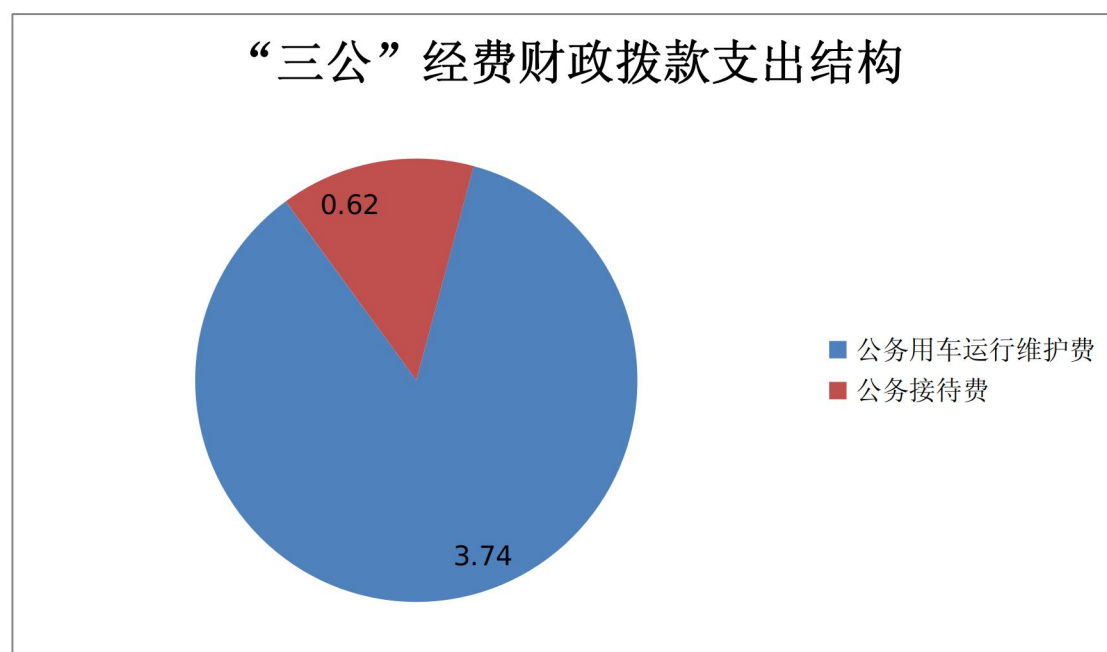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3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原因是严格预算，加强管理，提高了经费使用效益。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74万元，占85.8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62万元，占14.2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20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74 万元, 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0 年增加 1.06 万元, 增长 39.55%。主要原因是开展市县两级党校分类建设和办学质量评估, 到区县党校督导检查调研增加, 公务用车运行费用相应增加。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其中: 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 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 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 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 辆, 其中: 轿车 1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74 万元。主要用于党校教学、科研、咨政、行政后勤以及对区县党校业务指导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62 万元, 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0 年减少 0.02 万元, 下降 3.13%。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原因工作交流减少。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62 万元, 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8 批次, 42 人次 (不包括陪同人员), 共计支出 0.62 万元, 具体内容包括: 上级党校、省内市州党校教学科研、行政管理工作交流等接待。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外事接待 0 批次, 0 人, 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中共乐山市委党校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3.21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59.64 万元，增长 71.37%。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改革，加强单位公用经费保障力度，单位总支出并未大幅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中共乐山市委党校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0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0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专用设备开支。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共乐山市委党校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党校教学、科研、咨政、行政后勤以及对区县党校业务指导等出行所需。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1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对 7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7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7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同时，本部门对 2021 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1 年中共乐山市委党校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6.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7.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8.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指党校用于机构运转、招聘教师、举办各类培训班的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

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伤葬补助费。

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指军转干部安置、人员经费、自主择业退役金等方面的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6.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7.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保障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19.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20.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1.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2.“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3.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1 年中共乐山市委党校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中共乐山市委党校部门预算单位 1 个，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

（二）机构职能

中共乐山市委党校是市委、市政府轮训和培训全市科级以上党员干部、中初级公务员并进行理论研究和理论宣传的部门。

（三）人员概况

中共乐山市委党校总编制 98 个，其中：事业编制（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98 个。在职人员总数 68 人，其中：事业（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68 人。离休 2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 年收入 1762.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72.00 万元，占比 88.10%，其他收入 190.86 万元，占比 11.90%。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年支出1762.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50.47万元（人员经费1318.56万元，公用经费231.91万元），项目支出212.38万元，结转下年0.01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2021年中共乐山市委党校根据年度履职目标，编制特定类目标项目7个，分别从统筹区县分校教学数、出版专著教材数、课时完成及时率、培训完成及时性等方面设置绩效目标，在7月份对预算执行进度、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开展分析，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可能性、预算执行是否出现偏差等情况进行研判。从年底结合工作完成情况开展整体支出评价看，我校预、决算编制合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支出规范高效，重点保证了以教学、科研、决策咨询为主的业务工作顺利开展，其中基本支出用款计划按照年度均衡性原则，每月按需均衡申报；项目支出用款根据当月需要定期向市财政局对口科室申报，确保项目经费全部用于业务开展和需求，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二）结果应用情况

1. 运转保障。在单位的日常经费管理工作中首先保障单位基本运转，保障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确保本校工作的正常运转，在资金有保证的情况下着力改善办公条件。

2. 厉行节约。本单位在保障基本运转的前提下，大力倡导厉行节约，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

3. 预决算公开情况。按照相关规定，本单位部门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其他重要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均已公开公示。

（三）自评质量

我校整体支出良好，绩效自评合理，把绩效评价结果充分运用到年度部门预算执行中，坚持“统筹兼顾、保障重点、勤俭节约”的原则，在确保基本人员开支和正常运行支出的前提下，统筹安排教学、科研、咨政工作顺利开展。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我校支出绩效总体良好，各项目标达到了相应时期执行进度各项专项经费按预算实施，使财政收支预算执行都得了良好的制度保障和实施效果。

（二）存在问题

随着财经制度的不断改善，在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等方面的学习不够，在节能降耗、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方面还需不断改进完善。

（三）改进建议

无。

附件 2

党校分类建设和教学质量评估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中共四川省委办公厅印发的《县级党校分类建设计划实施方案》（川委厅〔2020〕36号）和中共乐山市委办公室印发的《乐山市县级党校分类建设计划实施方案》（乐委办〔2020〕21号）文件精神，开展县级党校分类建设工作。

根据省委组织部、省委党校制定的《市县级党校办学质量评估办法》《市县级党校主体班班次办学规范》《市县级党校基础实施建设规范》，为切实提高各级党校办学质量，更好发挥教育培训基层党员干部的主渠道作用，开展市委党校本级和县级党校办学质量评估工作。以上两项工作省委均纳入对乐山年度考核内容。

本项目 2021 年度财政预算 52.73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按照县级党校分类建设“一核两翼双带”布局，共派遣 9 名老师兼任 9 个区县党校副校长、2 名教授联系 2 个独立办学区县党校，统筹全市党校系统师资力量合理安排课程开展教学，构建系统完备、功能突出、运行有效的县级党校建设发展体系，学员培训出勤率达到 94% 以上，课程及时

完成，参训人员满意度达到95%以上。2部专著通过出版社审核，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保障了年度教学计划实施、办学质量评估初评的开展和县级党校分类建设的实施。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主要目的是为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便于各方监督。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为财政专户资金。经费开支严格执行市委党校财务管理规定，在预算范围内开展了统筹办学、专著出版等工作。实际支出39.98万元。

（三）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派遣9名老师兼任9个区县党校副校长、2名教授联系2个独立办学区县党校，统筹年度教学班次、现场教学基地及师资力量，做到了一体办学一体统筹一体实施，打造了特色教学线路，提高了教学质量，推动了分类建设实施。

2部专著通过出版社审核，其中《中国共产党中央全会制度研究》待出版，提高了学校学术影响力。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做到了对区县党校34期统筹主体班次的“应统尽统”，

审核教学计划、教学内容，严格按照《乐山市市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和市委党校财务管理规定开展教学、科研、咨政等工作。

（二）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本项目成本控制比较合理，做到事前有审批、事中有方案、事后有监督，没有出现浪费现象。课程及时开展、人员出勤率高，参训人员业务能力提升有效，满意度达到95%以上。

（三）项目效益情况

推动了县级党校分类建设的开展，做到了师资共享、联合办学、一体统筹，打造了一批特色教学课程。中共乐山市市委党校办学质量评估初评得分91.3分，排名全省第3。

四、问题及建议

无。

党校分类建设和教学质量评估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党校分类建设和教学质量评估	年度:	2021		
主管部门:	中共乐山市委党校	实施单位:	中共乐山市委党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2.73	39.98	39.98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52.73	39.98	39.98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统筹全市党校系统师资力量合理安排课程开展教学，构建系统完备、功能突出、运行有效的县级党校建设发展体系。紧扣各地县域特色，探索全市统筹、县域联动、线路共享、课程融合的多元办学模式，推动市内优质教育培训资源共建共享、优势互补。			实施“一核两翼双带”发展战略，共派遣9名老师兼任9个区县党校副校长、2名教授联系2个独立办学区县党校，统筹全市党校系统师资力量合理安排课程开展教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筹区县分校教学数	=9	100%	100%
	质量指标	出版专著、教材	≤4	100%	100%
	时效指标	人员培训出勤率（%）	≥90%	100%	100%
	成本指标	课时完成及时率	≥95%	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527280元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训人员业务能力提升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0%

附件 3

食堂厨房改造工程和三项排危工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食堂厨房改造工程和三项排危工程已竣工 2 年，按合同约定需支付质保金。

（二）立项依据

两个项目分别依据市政府〔2019〕331 号和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批复实施，已在 2019 年竣工，按合同约定，应于 2021 年分别支付 2 个项目质保金

（三）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清晰，对建筑质量、资金支付及时性、教职工满意度等进行了细划设置，目标明确，效益量化，项目计划实施进度明确，绩效目标符合实际需求。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该项目为财政专户资金，共计 3.28 万元。通过组织人员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无渗水、滴漏、裂缝等情况，质量符合要求，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剩余质保金（工程财评金额的 5%）。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依据市委党校财务管理规定和基建、修缮工程管理规定开展工程监管和经费拨付，工程费用经过校委会研究和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单独设置项目进行核算管理，每月核对经费开支及科目登记检查，做到了经费支出合理、账务处理规范、账账核对准确。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食堂厨房改造工程是根据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同意中共乐山市委党校对食堂进行维修改造的批复》（乐机管资发〔2018〕92号）列入2019年预算进行实施。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由四川中久建设有限公司中标，中标价392392元。项目在2019年3月10日完工后经报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审定金额为375052元。

三项排危工程是根据市政府〔2019〕331号批文在2019年进行实施。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由四川梓宇建筑有限公司中标，中标价28.71万元。项目在2019年10月8日完工后经报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审定金额为280160元。

项目实施过程中，派遣现场监理人员对施工全过程进行跟踪监督管理，验收工程材料、检查工程质量和进度、核实施工方案、图纸和施工预算实施情况。在竣工验收满2年后，再次组织人员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建筑质量符合要求，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剩余质保金。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本项目成本控制比较合理，工程决算通过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没有出现浪费情况。由于此项目为工程款剩余部分的质保金，不存在节约情况。

（二）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本项目完成的进度与合同约定的进度一致。经过再次检查没有发现工程质量问题。

（三）项目的有效性分析

本项目资金使用效果明显，食堂保障效率更加突出，综合楼南侧挡墙、综合楼穹顶、靠无线电厂围墙危险解除。

四、问题及建议

无。

食堂厨房改造工程和三项排危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食堂厨房改造工程和三项排危工程	年度:	2021		
主管部门:	中共乐山市委党校	实施单位:	中共乐山市委党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28	3.28	3.28	10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3.28	3.28	3.28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食堂厨房改造工程和三项排危工程已竣工2年，按合同约定待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内无质量问题需退还工程质保金。			两年内无质量问题，退还工程质保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质保金数量	=2	100%
数量指标		工程施工单位	=2个	100%	100%
质量指标		两年内无质量问题	无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100%	100%
成本指标		三项排危工程质保金	=14008元	100%	100%
成本指标		厨房改造工程质保金	=18752.60元	100%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筑质量	无问题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5%	100%	100%

附件 4

学员培训费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按照《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规定，市委党校开展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公务员、国有企业领导人员、事业单位领导人员、年轻干部、理论宣传骨干、基层干部、党员培训，开展党校（行政学院）系统师资培训，着眼于提高党的领导干部的政治觉悟、政治能力和执政本领。

本项目 2021 年度预算 183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市委组织部下达培训计划，全年开展主体班培训 10 个班次以上，做好参训学员教学、食宿保障。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依据《乐山市市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做好相关费用预算。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为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便于各方监督。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该项目为财政专户资金，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在预算额度内做好校外教师聘请、参训学员教学场地及食宿保障等工作。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仅使用 100.20 万元完成年度教学计划。

（三）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全年开展主体班培训 31 个班次，外聘老师 60 人次，教学工作开展有序，学员满意度在 95%以上。

（四）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明确了项目管理制度，日常对项目经常进行检查、抽查和巡视，保障了项目顺利实施。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本项目成本控制比较合理，没有出现浪费现象，由于培训涉及校外老师聘请、现场教学点设置、学员食宿保障等，本着厉行节约原则，在食堂食材购买、现场教学场地、车辆等方面做好日常监督、商家比选等工作，在预算范围内完成了年度教学任务，做好了相关保障。

（二）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主体班培训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年度实施不均衡，市委党校做好了时间统筹，高质量完成了课堂教学、高校培训、现场教学点参观等工作，圆满完成年度任务。

（三）项目的有效性分析

本项目资金使用效果明显，一日三餐及时保障、校外培训内容丰富，紧扣时事，重点突出，与参训学员工作贴切，满意度高。

四、问题及建议

无。

学员培训费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学员培训费用	年度:	2021		
主管部门:	中共乐山市委党校	实施单位:	中共乐山市委党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83	100.2	100.2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83	100.2	100.2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按照《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规定，开展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公务员、国有企业领导人员、事业单位领导人员、年轻干部、理论宣传骨干、基层干部、党员，开展党校（行政学院）系统师资培训，着眼于提高党的领导干部的政治觉悟、政治能力和执政本领，以掌握理论创新最新成果为重点夯实学员的理论基础，以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宗旨观念和改进作风为重点加强学员的党性修养，以把握时代特征和国际经济政治形势为重点拓展学员的世界眼光，以强化全局观念和应对复杂局面为重点培养学员的战略思维。</p>			顺利完成全年培训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体班外聘老师数	≥40	100%	100%
	质量指标	干部培训出勤率	≥90%	100%	100%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及时性	及时	100%	100%
	成本指标	主体班费用	≤183 万元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训人员业务能力提升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员满意度（%）	≥95%	100%	100%

2021 年干部教育培训重点项目市级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按照市委组织部《关于实施 2021 年市级干部教育培训重点项目的通知》（乐市组训〔2021〕8 号）要求，我校作为培训项目主办单位举办“乡科级领导干部进修班”2 期共 100 人次，学制 30 天。市委党校根据《乐山市市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乐市财政〔2017〕38 号）规定的费用标准，结合培训工作实际，测算上报培训费用并通过批复。

（二）项目绩效目标

“乡科级领导干部进修班”主要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开展党性教育和干部专业能力提升等。设定绩效目标为：办班期数 2 期，人员培训出勤率大于 95%，课时完成及时率 100%，参训人员满意度大于 95%。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项目计划与实际内容相符，依据《乐山市市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在培训额度范围内做好相关费用预算。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为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便于各方监督。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经费开支严格执行《乐山市市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和市委党校财务管理规定，单独设置项目进行核算管理，每月核对经费开支及科目登记检查，做到了经费支出合理、账务处理规范、账账核对准确。该项目财政资金 30.39 万元，经费支出 30.38 万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开办“乡科级领导干部进修班”2期，培训学员100人次，重点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通过课堂讲授、现场教学、参观重点企业并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了党性教育和干部专业能力提升等。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本项目成本控制比较合理，没有出现浪费现象。授课内容新颖、理论性强、重点突出、导向明显，现场教学点针对性强、主题鲜明，参训人员出勤率、满意度高，教学及时完成。

（二）项目效益情况

参训人员出勤率100%，教学及时完成，后勤保障到位，满意度大于95%，圆满完成培训任务。

（三）项目的有效性分析

本项目资金使用效果明显，一日三餐及时保障、校外培训内容丰富，紧扣时事，重点突出，与参训学员工作贴切，受到一致好评。

四、问题及建议

无。

2021 年干部教育培训重点项目市级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1 年干部教育培训重点项目市级资金		年度:	2021	
主管部门:	中共乐山市委党校		实施单位:	中共乐山市委党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0.39	30.38	30.38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30.39	30.38	30.38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省委组织部《市县级党校主体班班次办学规范（试行）》（川组训〔2020〕30号）的规定，乡科级领导干部进修班为市级党校必办班次，具体要求为：“乡科级领导干部进修班。主要培训对象为乡科级领导干部，学制一般不少于1个月，每年不少于2期”。			举办2期乡科级领导干部进修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班期数	2期	100%
质量指标		人员培训出勤率（%）	≥95%	100%	100%
时效指标		课时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30.39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训人员业务能力提升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0%

附件 6

挂职锻炼、学员、外聘教师等工作餐费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用于保障研究生招生考试正常开展、外聘教师授课工作及来校挂职锻炼人员等工作用餐。

本项目 2021 年度预算 11.06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为高质量保障来校授课教师、挂职锻炼人员等及时就餐，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清晰，对保障标准、质量、满意度等进行了细化设置，目标明确，效益量化，绩效目标符合实际需求。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一致、申报目标合理可行，保障了年度教学计划顺利实施、研究生招生考试顺利开展，外聘老师和挂职锻炼人员等及时用餐。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该项目为财政专户资金，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在预算额度内保障校外聘请教师、研究生考试工作人员、挂职锻炼人员工作用餐。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仅使用 8.70 万元

完成年度计划。

（二）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全年顺利开展主体班培训、研究生招生考试、研究生教学，做好了工作餐保障，使得教学工作开展有序，学员满意度在95%以上。

（三）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明确了项目管理制度，日常对采购菜品进行检查、抽查，保障了项目顺利实施。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本项目成本控制比较合理，没有出现浪费现象，本着厉行节约原则，在食堂食材购买、现场教学就餐等方面做好日常监督、商家比选等工作，在预算范围内做好了相关保障，完成了年度教学任务。

（二）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由于主体班培训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年度实施不均衡，市委党校做好了外聘老师授课时间统筹，高质量完成了工作餐保障，圆满完成年度任务。

（三）项目的有效性分析

本项目资金使用效果明显，工作餐就餐及时、质量高，受到一致好评，满意度高。

四、问题及建议

无。

挂职锻炼、学员、外聘教师等工作餐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挂职锻炼、学员、外聘教师等工作餐费		年度:	2021	
主管部门:	中共乐山市委党校		实施单位:	中共乐山市委党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1.06	8.7	8.7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1.06	8.7	8.7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来校挂职锻炼人员、聘请校外授课教师、研究生招生考试工作人员、研究生任课教师工作用餐。			来校挂职锻炼人员、聘请校外授课教师、研究生招生考试工作人员、研究生任课教师工作用餐保障及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代职人员工作餐保障数	≥2	100%	100%
	数量指标	聘请校外授课教师工作餐保障数	≥250人	100%	100%
	质量指标	工作餐达标率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性	及时	100%	100%
	成本指标	工作餐标准	=40元/每人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代职人员、教师授课保障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代职人员、授课老师满意度	≥95%	100%	100%

项目经费预留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以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批复的年度维修项目和资产购置项目为依据，用于单位房屋维修和办公教学设备购置相关支出，保障教学、科研、咨政等工作正常开展。

（二）项目绩效目标

对市委党校办公、教学楼层及设施进行维修，购置教学所需设备，保障教研咨工作开展。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项目申报内容与实施情况一致，按照“测算-报告-批复-编制预算”的要求逐一按进度报告审批。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主要目的是为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便于各方监督。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本项目预算财政专户资金 57.81 万元。在实施过程中，按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要求，一事一报，经批复后再报市财政局申请费用实施。因市委党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开工，大

部分原计划维修项目不再进行，缩减了费用开支，避免了重复浪费，实际开支 11.44 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经费开支严格执行市委党校财务管理规定、基建修缮工程管理规定和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单独设置项目进行核算管理，每月核对经费开支及科目登记检查，做到了经费支出合理、账务处理规范、账账核对准确。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因维修事项和设备采购均需报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事前审批后再实施，项目开展效益明显，重点突出，导向性强，保障了教职工工作所需。

（二）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本项目成本控制比较合理，由于市委党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开工，大部分原计划维修项目不再进行，缩减了费用开支，避免了不必要的浪费。

四、问题及建议

无。

项目经费预留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项目经费预留	年度:	2021		
主管部门:	中共乐山市委党校	实施单位:	中共乐山市委党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 总额	57.81	11.44	11.44	100.00%	
其中：财政 拨款					
其他资金	57.81	11.44	11.44	10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单位房屋维修和办公教学设备购置相关支出，保障教学、科研、资政等工作正常开展。			开展设施设备维修，购置教学办公设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房屋使用数量	≥5 栋	100%	100%
	质量指标	维修后无质量问题	无	100%	100%
	时效指标	维修及时性	及时	100%	100%
	成本指标	房屋维修、设备购置费用	≤57.81 万元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日常教学办公开展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5%	100%	100%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